

证券代码：836329

证券简称：宝坤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承销保荐

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下午12: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6329 | 宝坤新材 | 2026年5月13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江苏常辉律师事务所见证此次股东大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 议案编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普通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 |
| 2 | 审议《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 | 审议《2025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 |
| 4 | 审议《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5 | 审议《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
|----|---|---|
| 6 | 审议《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 √ |
| 7 |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的议案 | √ |
| 8 | 审议《公司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9 | 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 |
| 10 | 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 |
| 11 | 审议《会所针对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 | √ |

议案 3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26-005]。

议案 7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6-004]。

议案 8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公司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6-007]。

议案 9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为[2026-009]。

议案 10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为[2026-008]。

议案 11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会所针对非标意见的专

项说明》，公告编号为[2026-01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2、上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3日上午9：00

（三）登记地点：常州市天宁区上城大厦9号楼一楼807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贺振纲；联系电话：13706118155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字的《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十五次会议决议》；

2、与会监事签字的《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